# 上海国家会计学院研究生部文件

# 上国会研培养〔2017〕1号

# 关于 2017 级全日制研究生提交个人培养计划 完成网上选课的通知

## 2017 级全日制研究生:

制定研究生个人培养计划是研究生入学后的首要工作,是研究生培养阶段的重要环节。为做好2017级全日制研究生提交个人培养计划完成网上选课工作,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:

- 一、时间
  - 8月14日——8月17日
- 二、操作流程
  - 1、完成学期注册

操作步骤:登录研究生管理信息系统,点击【个人信息 \学生学期注册】,确认"当前学期为:2017-2018(1)"无误 后,点击【提交注册】按钮。

备注: 用户名为学号: 初始密码: 身份证后6位。

#### 2、完善个人信息

操作步骤:点击【个人信息\个人基本信息】,完善个人信息后点击,【提交】按钮。

#### 3、提交个人培养计划

操作步骤:点击【培养管理\提交培养计划】,对照各专业培养方案,勾选选修课程后,点击【提交培养计划】按钮。

#### 4、查询培养计划

操作步骤:点击【培养管理\培养计划查询】,确认是否修满至少45学分。

### 三、特别说明

1、会计、审计、税务专业研究生必须修满 45 学分,方可进入学位论文写作阶段。

#### 2、各专业课程分布情况表(如下)

专业 名称	核心课程	必修 课程	公共必修 课程	选修 课程	方向选修 课程	实践 环节
会计	9门	5门		22门		7 学分
	25 学分	10 学分		至少修满3学分		
审计	6门		4 门	20 门	8门至少修	6 学分
	14 学分		11 学分	至少修满6学分	满8学分	
税务		7门	3门	19 门		6 学分
		21 学分	8 学分	至少修满 10 学分		

- 备注: (1) MPAcc 选修课程, 必须修满 3 学分;
- (2) MAud 选修课程,即第3组,至少修满8学分; 任意选修课程,即第1组,必须修满6学分;
  - (3) MT 选修课程,必须修满 10 学分;
- 3、课程选定后,一般不得退选,且必须参加考试,无 故退选或缺考,成绩做零分处理并计入个人学习成绩登记 表。
- 4、研究生部培养办公室将于 8 月 20 日在研究生管理信息系统发布《2017-2018 学年第一学期 2017 级全日制研究生课程表》。

请 2017 级全日制研究生按时提交个人培养计划完成网上选课事宜。操作过程中如有疑问,可随时联系培养办刘老师/赵老师,021-69768000-68158/68171。

附件: 1、上海国家会计学院 2017 级全日制 MPAcc 培养方案及其选修课课程大纲

- 2、上海国家会计学院 2017 级全日制 MAud 培养方案及其选修课课程大纲
- 3、上海国家会计学院 2017 级全日制 MT 培养方案及其选修课课程大纲

上海国家会计学院研究生部 2017年7月10日

抄送:院长办公室 教研部

上海国家会计学院研究生部

2017年7月10日印发